

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权置换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股权置换的议案》，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将持有的宜兴市中超利永紫砂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利永紫砂陶”）70%股权与宜兴市中远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远投资”）持有的江苏远方电缆厂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远方电缆”）49%的股权及宜兴市新中润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中润”）持有的无锡市明珠电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明珠电缆”）49%的股权进行置换。具体详见2018年03月31日、04月21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《关于股权置换的公告》、《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。

利永紫砂陶、远方电缆、明珠电缆于近日收到宜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《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》及变更后的《营业执照》。利永紫砂陶的股东由公司、其他41位自然人股东变更为中远投资、新中润、其他41位自然人股东；远方电缆的股东由公司、中远投资变更为公司；明珠电缆的股东由公司、新中润变更为公司。利永紫砂陶将不再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体系，明珠电缆、远方电缆将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变为全资子公司。具体变更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公司名称	股东名称	股权比例	
			变更前	变更后
1	宜兴市中超利永紫砂陶有限公司	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70%	0%
		其他41位自然人股东	30%	30%
		宜兴市中远投资有限公司	0%	46.71%
		宜兴市新中润投资有限公司	0%	23.29%
2	江苏远方电缆厂有限公司	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51%	100%
		宜兴市中远投资有限公司	49%	0%
3	无锡市明珠电缆有限公司	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51%	100%
		宜兴市新中润投资有限公司	49%	0%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一日